

2025年度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 理中心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概况

一、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主要职责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执行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的决策部署；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二）负责拟定全市住房公积金具体管理办法，经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后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市住房公积金职工购房贷款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住房公积金缴交管理，按照《条例》规定，依法检查、监督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查处违规、违法行为，依法行使行政处罚权；核批住房公积金降低缴存比例与缓交；审批住房公积金提取；负责住房公积金资金运用，审批、发放、回收住房公积金购房贷款，确保资金安全；负责住房公积金财务管理与核算，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情况，为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有效凭证；

（四）负责对承办住房公积金金融业务的金融机构相关业务的管理、指导与监督；负责对有关单位参与住房公积金职工购房

贷款相关业务的指导、管理与监督；

（五）负责市政府委托的有关住房公积金的其他事项；承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内设机构1个，包括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无局属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收入总计497.10万元，支出总计497.10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7.20万元，增长5.79%，主要原因：新增国密化改造密评费项目。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收入合计497.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97.1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支出合计497.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0.60万元，占50.41%；项目支出246.50万元，占49.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497.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7.20万元，增长5.79%，主要原因：新增国密化改造

密评费项目；与2024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与2024年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97.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0.60万元，占50.41%；项目支出246.50万元，占49.5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50.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24.70万元，占89.66%；公用经费支出25.90万元，占10.34%。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5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2024年减少0.20万元，下降7.41%。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二）公务接待费 0.20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接待外单位考察人员。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费用。与2024年持平，无增

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维护，比2024年减少0.20万元，下降8%，主要原因：公务用车保养费用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关（机构）运转经费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机关（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25.9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比2024年减少4.70万元，下降15.36%，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5.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

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246.5万元，共6个项目。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项目支出2025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025年我部门无项目纳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故本年度未开展相关工作。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5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关（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转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5年4月30日

2025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9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二、外交	
专项收入		三、国防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97.10	四、公共安全	
上级提前下达		五、教育	
一般债券		六、科学技术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9.40
上级提前下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专项债券		十、卫生健康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五、事业收入		十三、农林水事务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交通运输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九、其他收入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67.7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7.10	本年支出合计	497.1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97.10	支出总计	497.1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 业 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合 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 位 资 金
				小计	其中： 财政拨 款														
	合计	497.10	497.10	497.10															
	济源产城融合 示范区住房公 积金管理中心	497.10	497.10	497.10															
060001	济源产城融合 示范区住房公 积金管理中心	497.10	497.10	497.1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497.10	250.60	212.50	12.20	25.90	246.50	176.50	70.0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97.10	250.60	212.50	12.20	25.90	246.50	176.50	7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0	12.60		12.20	0.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0	16.80	16.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50	13.50	13.50					
221	03	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454.20	207.70	182.20		25.50	246.50	176.50	7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497.10	一、本年支出	497.10	497.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0	29.4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67.70	467.7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497.10	支出合计	497.10	497.1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497.10	250.60	212.50	12.20	25.90	246.50	176.50	7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0	12.60		12.20	0.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0	16.80	16.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50	13.50	13.50					
221	03	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454.20	207.70	182.20		25.50	246.50	176.50	7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0.60	224.70	25.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50	212.5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3.00	63.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	5.7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2.00	62.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0	4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0	16.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40	7.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	1.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0	13.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0		25.9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1.3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		6.9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2.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2.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		1.4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0	12.2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2.20	12.2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5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编码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类	款	类	款													
				合计	497.10	497.1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97.10	497.1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2.20	12.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0	7.7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0	16.8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0	13.5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3.00	63.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	5.7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2.00	62.00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0	43.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40	7.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	1.1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13.0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7.50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 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类	款		类	款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4.90	4.90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9.80	9.8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65.90	65.90											
302	16	培训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0.20	0.20											
302	26	劳务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124.90	124.9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5.00	5.00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2.80	2.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2.30	2.3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2.50	2.50											
302	14	租赁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6.80	6.8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9.00	9.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8.10	8.1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2.30		2.30	0.2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部门2025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注：若合计数与分项数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本部门2025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本年拨款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46.50	246.5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46.50	246.50							
060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46.50	246.50							
060001	驻村帮扶工作经费专项-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其他运转类	3.50	3.50							
060001	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公积金事务综合管理	其他运转类	50.00	50.00							
060001	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法律咨询费及诉讼费	其他运转类	5.00	5.00							
060001	日常运行保障经费-日常运行保障	其他运转类	118.00	118.00							
060001	电子政务专项-信息化建设和运维	特定目标类	40.00	40.00							
060001	信息化建设与运维-国密化改造密评费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2025年济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全省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工作部署，以实现广大群众“住有所居”为目标，积极回应群众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进一步抓制度强管理，优服务树形象，转作风提效能，控风险保安全，谋发展惠民生，为济源住房公积金事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证。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持续推进缴存扩面	一是继续以我市30家重点工业企业、30家高成长型中小工业企业代表为重点，对扩面任务进行分解；二是强化住房公积金制度宣传，扎实推进制度扩面，线上与线下宣传相结合，提升公积金政策知晓率。		
	强化资金风险管控	一是专项审计整改；二是推进电子化检查；三是强化内部风险控制。		
	推进信息化建设	一是根据“双贯标”检查验收意见，研究整改措施，持续抓好“双贯标”整改工作；二是持续推进综合服务平台建设。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立健全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的通知》（建金[2019]57号）要求，加快推进各地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争取到2020年底前具备验收条件；三是推进住房公积金服务事项接入“豫事办”；四是开展数据灾备系统恢复演练。		
	提升服务效能和水平	一是推进“放管服”改革。积极配合参与跨部门、跨行业信息互联互通，推进数据共享，提高“一网通办”网上可办率、“零跑腿”办结率，提高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二是提升服务质量。按照《住房公积金服务指引》要求，进一步优化流程、压缩时限，畅通网上办事渠道，提升线上业务办理类别，重新修订归集、信贷、提取以及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使用管理办法；三是分层次、分专业开展从业人员培训，提升干部职工的综合整体实力。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元）		4,971,000.0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4,971,000.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2,506,000.0	
		（2）项目支出	2,465,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归集额	≥8亿元	当年归集住房公积金金额。
		新增缴存人员	≥6000人	当年新增人数。
		新增缴存单位	≥80家	新增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数。
		个贷率	≥85%	
履职目标实现	数量指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增值收益实现额	≥4800万元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日常运行保障经费-日常运行保障			
部门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8.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18.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住房公积金运转费项目需要在2024年实现以下目标:一、在产出目标上达到以下效果:一是人员发放数量为9人,在确保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的基础上,确保五险一金缴纳的及时性;二是严格控制人员工资平均标准,成本控制在每人1.03万元/人(含四险一金缴纳);二、效果目标需达到以下效果:一是社会效益:业务办理时长缩短为1小时以内;支取业务为实时到账;职工办理业务等待时长要在1小时以内;职工满意度要大于85%;三、影响力目标方面要达到以下效果:一是在长效管理方面要牟人员的档案管理机制进行建立健全,确保人员的长期稳定性。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平均成本(含五险一金)	1.02万元/月	
		预算执行率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五险一金缴纳及时性	及时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办理时效	≤1小时	
		职工办理业务等待时长	≤1小时	
		支取到账时长	实时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电子政务专项-信息化建设和运维		
部门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济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的实施，在投入与目标管理方面实现以下目标：一是在项目管理方面要建立日常维护机制，对供应商的考核机制进行建立健全，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建立项目管理机制，使系统运维工作符合规定；在产出目标方面实现以下目标：一是在质量上，中心在运维过程中所购的商品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要达到95%以上，在设备购置上，中心要严格控制设备是否国家标准，确保产品合格率；二是在设备出现故障时，故障处理要及时，维护软件的稳定性。在效果目标方面要实现以下目标：在社会效益方面中心要对设备正常运转进行考核，确保设备正常运转率。在影响力目标方面一是要建立信息化培训与考核机制，建立部门协调机制，确保信息共享。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软件维护套数	5套	
	质量指标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5%	
		设备购置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故障重复发生率	≤3%	
故障处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正常运转率	≥9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95%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帮扶工作经费专项-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部门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济源市住房公积金的驻村帮扶工作经费预算数为5万元，主要取得以下成效：一、项目管理方面：一是要建立健全项目管理机制，对扶贫工作中的合同进行合理有效管理，确保项目质量；二、产出目标方面：一是中心派出一名工作人员长期驻村，帮助村农解决各项问题，提高村民的人均收入；二是驻村工作人员的工作完成率要达到100%，使村民对驻村工作满意。三是严格控制成本，严格执行驻村补助发放标准，每日每天补助金额不得高于140元。三、效果目标：一是提高村民收入；二是积极为村民服务，提高村民对政府机关的认识。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人员补助标准	140元/天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95%	
		工作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收入有效性	有效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率	≥3%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村村民满意度	≥95%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公积金事务综合管理			
部门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2024年住房公积金运转费-住房公积金征收管理费在投入与目标管理方面取得惟下效果:一是在项目管理方面,对于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签订的合同,中心专门科室负责保管,确保合同管理的完备性;二是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确保政府采购工作要求;三是在此项目中购买的固定资产进行登记,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二是通过该项目的实现,实现以下产出目标:2022年新增缴存单位150个,新增缴存人员9000名,归集住房公积金7亿元,覆盖率达到90%,个贷率控制在90%以内,个贷逾期率控制在0.15%以内。在效果上实现,住房公积金单位运转率为100%。在影响力上实现以下目标:建立跨部门协作机制。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8%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逾期率	≤0.15%	
		新增缴存人员	5000人	
		新增缴存单位	80个	
		归集额	7亿元	
	质量指标	申请贷款资料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支取公积金到帐及时性	及时	
申请贷款业务办理时效		≤10个工作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个贷率	≤90%	
		住房公积金制度覆盖率	≥8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85%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法律咨询费及诉讼费		
部门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济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住房公积金运转费-聘用律师及贷款诉讼费项目主要是用于律师事务所的委托业务费及缴纳法院的诉讼费，该项目的实施将会实现以下目标：一、投入和目标管理：一是项目管理过程中中心与所委托的律师事务所签订的合同进行管理，确保合同管理完备；二是对被委托的律师事务所的服务质量进行管理，确保项目质量管理可控。二、产出目标管理：一是在项目数量方面，中心需要委托一家律师事务所承接中心的律师顾问；二是对委托的律师事务所的资质进行查验，确保委托的律师事务所符合中心的要求；三是对成本进行控制，确保成本控制在3万元以内；三、效果目标：一是2021年清理逾期贷款回收额至少达到15万元；二是2022年贷款逾期率要控制在0.15%的可控范围内。三是对委托的律师事务所进行考评，确保中心对律师事务所的满意度要达到95%以上。三、影响力目标：一是中心建立逾期贷款机制，将逾期贷款人员纳入失信人员名单。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诉讼费	2万元	
		委托律师事务所所需费用	3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事务所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委托事务所资质合格性	合格	
	时效指标	提交案件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逾期贷款回收额	≥1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贷款逾期率	≤0.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中心对被委托单位满意度	≥85%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与运维-国密化改造密评费			
部门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济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积金网厅国密化改造项目的实施，在投入与目标管理方面实现以下目标：一是建立项目管理机制，使系统在建设过程中符合相关规定；二是建立密码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等日常维护机制，保障项目的安全稳定运行。在产出目标方面实现以下目标：一是在质量上，保证中心的各项应用和数据的安全，项目实施后可以对用户身份鉴别、保障访问控制信息和数据的机密性和完整性、更加安全的进行密钥管理等；二是在设备购置上，保证中心购置的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在维保期内设备能够正常运行。在效果目标方面要实现以下目标：一是按照《测评报告和整改建议》进行整改，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相关要求，并能够通过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二是进一步加强网上办事大厅的网络信息安全，保障缴存人的个人信息和其他缴存信息的安全。在社会效益方面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进一步增强缴存人对公积金系统能够安全的保护缴存信息的信心，增加职工对中心的信赖度。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密化改造费用	≤3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密码测评服务费	≤30万元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故障处理时长	≤2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采购人满意度	≥98%	